

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

(李玉明)

作为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、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在 2011 年度工作中，本着独立、客观和公正的原则，忠实履行职责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，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 2011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本人于 2011 年 8 月 11 日起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2011 年度应参加董事会（含通讯表决会议）5 次，亲自出席 5 次，并列席了有关股东大会。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在会议召开前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，详细审阅会议及相关材料，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。会议上，认真审议每个议题，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。

本年度，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。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在 2011 年度任期内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根据相关规定发

表了三次独立意见，具体如下：

发表意见的时间	审议事项	意见类型
2011年8月11日	1、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； 2、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； 3、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； 4、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。	同意
2011年8月26日	1、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。	同意
2011年10月26日	1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； 2、公司衍生品投资情况	同意

三、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

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成员，积极履行职责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进行讨论、审议；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和年报审计会计师进行交流、沟通，发表审计意见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做的其他工作

（一）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。通过了解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和报纸相关内容，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规定披露信息。2011年度公司信息披露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保证了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

（二）关注公司治理情况，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。在任职后，凡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，我们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。跟踪了解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公司的生产经营、关

联交易、投资项目的进度和信息披露等情况。利用每次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时机，与相关人员沟通和查阅有关资料，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，并提出建议。与会计师就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情况进行沟通。

四、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

我们认为公司总体上已经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国家的有关法律、法规要求，建立起了符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状况的现代企业制度和治理结构，公司运作规范，内部制度健全。2011年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随着公司业务范围和规模的扩大，公司应加强人力资源建设，培养专业管理技术人才，为公司以后的发展做好充足的人才储备。公司应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，有效提高公司质量。

五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（一）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（二）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
- （三）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。

以上是本人 2011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。2012 年度，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加强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交流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献力献策，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李玉明

2012 年 2 月 17 日